

# 婴儿误吞螺丝，交警协助火速送医

从德商高速聊城南收费站到市医院，仅用了10多分钟

本报聊城1月5日讯(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李晓辉 杨法波) 仅百天大的婴儿，玩耍时竟把螺丝钉吞入喉咙，危及生命。紧急时刻，聊城高速交警开辟绿色通道，仅用了10分钟，从德商高速聊城南收费站将其送到市医院，婴儿得到及时抢救。

据了解，1月4日上午10时50分许，聊城高速交警支队合成作战室接群众电话求助，莘县一名仅百天大的婴儿玩耍时不小心吞入一颗螺丝，卡在喉咙中，生命垂危，急需到聊城人民医院紧急救治，接报警后，聊城南执法站乔飞队长立即协调聊南收费站开辟救助绿色通道，并迅速安排聊南执法站执勤民警在高速口等待求救车辆，同时联系120急救部门准备抢救工作，并由民警驾驶警车护送载有伤者的车辆赶往医院。

仅用了10多分钟，民警就将婴儿送到了聊城市人民医院，抢救及时婴儿已脱离生命危险！

在此也提醒广大家长，一般小孩都比较调皮，在家里玩的时候，有时候经常乱吃乱咬东西，一旦误吞非常危险，家长要做好预防工作。当孩子刚长牙时，或者喜欢咬东西时，差不多1—2岁的孩子，可以给他们买牙胶，让孩子的嘴不闲着，这样能预防吞咽危险东西。家里的一些危险物品，比如针线、剪刀等，要放到孩子拿不到的地方，减少危险发生的可能性。



▲高速交警协助将婴儿送往医院。

►婴儿吞入的螺丝。



向群众通报交通违法典型案例“以案说法”

## 交警走村入户宣传交通安全

本报聊城1月5日讯(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杜泽敏 邱婵) 冬季霜冻、雨雪等恶劣天气增多，农村交通违法行为和交通事故多发季节，为进一步提高农村群众的交通安全意识，减少因农村道路交通事故造成交通事故的发生，1月4日，东昌府交警大队民警走村入户深入农村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当日下午，大队民警会同交通劝导员结合农村地区群众出行实际和交通知识缺乏的这一情况，民警通过发放《交通安全宣传手册》向群众讲解最近发生在辖区的一些交通违法典型案例及交通安全常识，让群众直观的了解骑乘两轮摩托车、电动车的基本安全常识，乘坐农用拖拉机、超员、超载车辆的危害性，警

醒群众拒绝乘坐无牌无证车辆、酒后驾驶等车辆，引导群众告别不文明交通行为，进一步增强交通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倡导驾驶人要时刻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严格遵守道路交通法律法规，杜绝交通陋习。

另外，民警利用农村交通安全宣传栏张贴宣传挂图，广泛宣传交通安全常识，并通过农村喇叭广播，提醒广大群众冬季注意出行安全，早出遇上冰冻注意控制车速，安全行车，行车过程中严禁超员、超速、疲劳驾驶、酒后驾驶等交通违法行为，为预防冬季农村道路交通事故奠定良好的基础。此次活动，摆放展板16块、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300余份，营造了良好的交通安全氛围。

## 打好百日集中整治行动攻坚战 冠县交警筑牢“五道防线”

本报聊城1月5日讯(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李猛) 为切实加强年底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营造良好道路交通环境，冠县交警针对冬季道路交通违法行为的具体特点及天气等情况，采取多项工作措施，有效筑牢交通安全防护网，全力做好百日集中整治行动。

一是围绕预防事故这一目标，进一步明确责任和工作任务，认真抓好年终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等工作。二是严格督促各企业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重点对客货车、后八轮工程运输车及驾驶人进行逐一检查，坚决杜绝车况不良、证照不全、存在安全隐患的车辆上路行驶。三是抓安全教育，筑牢宣传防线。依托冠县客运站为宣传阵地，通过悬挂横幅、张贴标语、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宣传教育，切实提高交通参与者的交通安全意识和法制观念。

## 遏制道路交通事故发生 交警全方位宣传安全出行

本报聊城1月5日讯(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李猛) 为了进一步加强辖区道路交通安全源头管理工作，提高交通事故的预警防范能力，有效遏制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确保辖区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平稳，冠县交警大队紧密结合工作实际，突出交通安全宣传教育重点，大力营造浓厚的宣传声势，积极构筑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化交通安全宣传平台，迅速掀起冬季交通安全宣传高潮，为广大群众安全出行提供有力的安全保障。期间，大队制作悬挂宣传横幅100幅、展出挂图200余幅，深入企业、学校上安全课10场次，制做摆放宣传展板50块，开展集中宣传主题2次，发放交通安全宣传资料5000余份。

## 冠县交警开展“1+1”好支部攻坚活动

本报聊城1月5日讯(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李猛) 为认真贯彻县局“1+1”好支部共建行动推进会精神，日前，冠县交警大队党支部到“1+1”共建支部冠县北馆陶镇乔庄村党支部开展“学习十九大、送法到基层”主题党日活动。

活动中，民警组织全体村民党员深入学习十九大报告，融会贯通地理解和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涵，将其作为开展好各项工作的行动指南。民警组织全体村民牢记“初心”和使命。把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与解决村民生

产生活中的实际问题结合起来，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时刻把群众的冷暖安危放在心上，目前要针对房屋即将拆迁的现实情况，积极协调，群策群力，帮助解决村民安置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切实保护好群众合法权益。同时组织村民开展经常性的法制宣传活动。充分发挥职能优势，采取送法进村、送法入户等方式，将工作中发现的常见、多发的，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交通安全常识送到农户家中，送到村民手上，全面提升村民的交通安全意识，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查扣的超载“百吨王”。

了3个小时之后，最终承认每辆车都装有钢材100吨以上，均超载100%以上。

目前，大队已将车辆扣至超限站，下一步将进行依法处理。“平时这些严重超载货车还极易对路面造成一定的破坏，缩短公路正常使用年限。”

行动期间，全体执勤民警警容严整、装备齐全，同步固定采集证据，对超限超载严重违法行为形成了严查严管的高压态势。

本报记者 李怀磊 通讯员 张海燕) 4日，在聊城交巡警支队开发区大队集中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百日攻坚集中行动中，查纠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多起，其中5辆超载100%以上“百吨王”被查扣。

记者从警方了解到，1月4日09:40分，聊城交巡警支队开发区大队接举报称，聊城经济开发区长江路东有五辆重型半挂牵引车停在路边。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大队指挥中心立即向大队领导汇报，大队负责人杜风雷、副大队长吕昭林当即调集中队警力，由一中队中队长林卫东带领城区二中队、三中队民警赶到现场将五辆车暂扣。

上午10时许，民警赶到现场后，发现五辆车均为河北重型半挂牵引车，车厢内装有钢材，车停在路边，驾驶员均锁门走人，不知去向。无奈之下，大队找来开锁公司将其车门打开，随后，驾驶员陆续到达现场，在和民警僵持